



证券代码：300080

证券简称：易成新能

公告编号：2017—090

河南易成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17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河南易成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于2017年12月5日（星期二）召开2017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现将会议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本次股东大会召开的基本情况

1. 会议届次：2017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

2. 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3. 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17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本次会议的召集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4. 会议召开时间：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17年12月5日（星期二）下午13:30。

网络投票时间：2017年12月4日-2017年12月5日。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17年12月5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7年12月4日15:00至2017年12月5日15:00的任意时间。

5. 会议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wltp.cninfo.com.cn>) 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 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公司股东应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中的一种方式, 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 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6. 会议的股权登记日: 2017 年 11 月 28 日 (星期二)

7. 出席对象

(1) 截至股权登记日下午 15: 00 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普通股股东均有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 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 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 本公司聘请的律师;

(4) 根据相关法规应当出席股东大会的其他人员。

8. 会议地点: 河南省开封市精细化工产业园区河南易成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一号会议室。

二、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

1. 审议《关于公司内部业务整合及架构调整的议案》

2. 审议《关于通过委托贷款融资的议案》

3. 审议《关于公司符合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条件的议案》

4. 审议《关于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具体方案的议案》

4.1 发行规模

4.2 票面金额及发行价格

4.3 发行对象及向公司股东配售的安排

4.4 债券期限

4.5 债券利率及还本付息



4.6 发行方式

4.7 担保情况

4.8 赎回或回售条款

4.9 募集资金使用范围

4.10 挂牌转让安排

4.11 偿债保障措施

4.12 股东大会决议的有效期

5. 审议《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相关事宜的议案》

上述议案 1、议案 2 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议案 3-议案 5 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内容详见公司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刊登的相关公告。

三、提案编码

本次股东大会提案编码如下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 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公司内部业务整合及架构调整的议案》	√
2.00	《关于通过委托贷款融资的议案》	√
3.00	《关于公司符合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条件的议案》	√
4.00	《关于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具体方案的议案》	√作为投票对象的 子议案数：12
4.01	发行规模	√
4.02	票面金额及发行价格	√
4.03	发行对象及向公司股东配售的安排	√
4.04	债券期限	√
4.05	债券利率及还本付息	√
4.06	发行方式	√
4.07	担保情况	√



4.08	赎回或回售条款	√
4.09	募集资金使用范围	√
4.10	挂牌转让安排	√
4.11	偿债保障措施	√
4.12	股东大会决议的有效期	√
5.00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相关事宜的议案》	√

四、会议登记等事项

1. 登记时间：2017 年 11 月 29 日（星期三）上午 9：00-11：30，下午 14：30-17：00；

2. 登记地点：河南省开封市精细化工产业园区河南易成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

3. 登记方式：现场登记、通过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

（1）自然人股东登记：符合条件的自然人股东应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自然人股东委托代理人出席的，代理人应持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详见附件三）、委托人股东账户卡、委托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出席人员应当携带上述文件的原件参加股东大会。

（2）法人股东登记：符合条件的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持股东账户卡、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及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持代理人本人身份证、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出具的授权委托书（详见附件三）、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法人股东股票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出席人员应当携带上述文件的原件参加股东大会。

（3）异地股东登记：异地股东可采用信函或传真的方式登记，股东请认真填写《参会股东登记表》（附件二），以便登记确认。传真请在 2017 年 11 月 29 日（星期三）前送达公司证券部，来信请寄：开封市精细化工产业园区河南易成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邮编：475000（信封请注明“股东大会”字样）。不接受电话登记，信函或传真以抵达本公司的时间为准。

4. 注意事项：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和股东代理人请务必携带相关证件原件于会前半小时到会场办理登记手续，谢绝未按会议登记方式预约登记者出席。



五、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向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一。

六、其他注意事项

1. 股东大会联系方式

联系人：江泳、常兴华

联系电话：0371-27771026

联系传真：0371-27771027

联系地址：开封市精细化工产业园区河南易成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

邮政编码：475000

2、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会期半天，与会人员的食宿及交通等费用自理。

七、备查文件

1. 提议召开本次股东大会的董事会决议。

2. 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河南易成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七年十一月十六日

附件一：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附件二：股东参会登记表

附件三：授权委托书



附件一：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向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或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网络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如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 投票代码：365080；
2. 投票简称：易成投票；
3. 议案设置及意见表决

（1）议案设置

股东大会议案对应“议案编码”一览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 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公司内部业务整合及架构调整的议案》	√
2.00	《关于通过委托贷款融资的议案》	√
3.00	《关于公司符合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条件的议案》	√
4.00	《关于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具体方案的议案》	√作为投票对象的 子议案数：12
4.01	发行规模	√
4.02	票面金额及发行价格	√
4.03	发行对象及向公司股东配售的安排	√
4.04	债券期限	√
4.05	债券利率及还本付息	√
4.06	发行方式	√
4.07	担保情况	√
4.08	赎回或回售条款	√
4.09	募集资金使用范围	√
4.10	挂牌转让安排	√
4.11	偿债保障措施	√
4.12	股东大会决议的有效期	√
5.00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办理本次非公开发	√



(2) 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对于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3) 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议案外的其他所有议案表达相同意见。

在股东对同一议案出现总议案与分议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分议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分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议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分议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4) 对同一议案的投票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17年12月5日的交易时间，即9:30—11:30和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的投票程序

1. 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时间：2017 年 12 月 4 日（现场股东大会召开前一日）15:00，结束时间为 2017 年 12 月 5 日（现场股东大会结束当日）15:00。

2. 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 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wltp.cninfo.com.cn> 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 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 <http://wltp.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二：

河南易成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大会参会股东登记表

姓名或名称		身份证号码或 营业执照号码	
股东账号		持股数量(股)	
联系电话		电子邮箱	
联系地址		邮编	
是否本人参会		备注	



附件三：

授权委托书

河南易成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_____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本公司出席河南易成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受托人有权依照本授权委托书的指示对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事项进行投票表决，并代为签署本次股东大会需要签署的相关文件。

本授权委托书的有效期限为自本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起至本次股东大会结束之时止。

委托人对受托人的指示如下：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表决意见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在表决意见下面的方框中打“√”			
1.00	《关于公司内部业务整合及架构调整的议案》	√			
2.00	《关于通过委托贷款融资的议案》	√			
3.00	《关于公司符合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条件的议案》	√			
4.00	《关于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具体方案的议案》	√作为投票对象的子议案数：12			
4.01	发行规模	√			
4.02	票面金额及发行价格	√			
4.03	发行对象及向公司股东配售的安排	√			
4.04	债券期限	√			
4.05	债券利率及还本付息	√			
4.06	发行方式	√			
4.07	担保情况	√			
4.08	赎回或回售条款	√			
4.09	募集资金使用范围	√			
4.10	挂牌转让安排	√			
4.11	偿债保障措施	√			
4.12	股东大会决议的有效期	√			
5.00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相关事宜的议案》	√			



注：委托人对受托人的指示，以在“同意”、“反对”、“弃权”下面的方框中打“√”为准，对同一审议事项不得有两项或多项指示。

委托人（个人股东签字，法人股东法定代表人签字并加盖公章）：_____

身份证或营业执照号码：_____

委托人股东账号：_____

委托人持有股数：_____

受托人（签字）：_____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_____

委托日期：_____

附注：

- 1、单位委托须加盖单位公章；
- 2、授权委托书复印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

年 月 日